南華大學 101 學年度社會科學學院

應用社會學 系學程

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本系學生畢業時至少應修滿 138 學分,包括

102/1/29 系務會議修訂通過。

專業必修 38 學分 專業選修 56 學分(含外系跨校等10學分)

通識必選修 34 學分(詳見通識中心規定) 院通識 10 學分

	一年級	上學期		下學期		二年級			下學期	三年級		上學期		下學月	四年級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	時數						學時分數				學分					學時分數	
通識必修							\dashv	-	-							_		_	
通識選修																		‡	
總計																			
1.0.1	社會學(一)	3				社會統計(二)	3			社會調查與研究實作 (一)	2				社會調查與研究實 作(二)	2			
	心理學	3				社會研究法(一)	3			社會學理論(一)	3								
系專業必	社會學 (二)			3		社會學英文	2			台灣社會研究	3								
修	社會統計 (一)			3		社會學研究法(二)			3	社會學理論(二)			3						
						社會思想史			3	文化研究			3						
總計		6		6			8		6		5		6			2		4	
	社會工作概論			3		社會心理學	3			社會福利行政	3				社會政策與立法	3			
社工組專						社區工作(或社區組織與 (社區)發展)	3			社會團體工作	3				社會工作實習(2)	2			
業必修科						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			3	社會工作實習(1)	1				社會福利概論(或社 會工作倫理)			3	
目						社會個案工作		:	3	社會工作管理(或非營 利組織管理)			3		社會工作實習(3)			2	
										方案設計與評估			3						
總計																		_	
	A 社會正義與社會實踐 現代文明的障礙再現					<u>B 黄本主義與現代性</u>	H			<u>C生活風格與多元文化</u>					D社會結構與社會變遷	\dashv		+	
修(暫訂)	與超克					地理空間與都市文化				華人社會與文化					組織社會學				
(不分組	現代文明與弱勢族群					公共衛生與社會政策									偏差行為研究				
別至少需							П	1										\top	
選修八門)							Ħ											\Box	

- 註1:本系學生得前往與本系簽約互相承認學分之他校學系修課,最多以9學分為限。但若本系有開設相同課程,須先 經本系同意始得前往該系修習。
- 註2:以上選修科目,學分數及開課學期視需要狀況調整
- 註 3:身心障礙學生畢業學分數為 128 學分(細節另訂)